

彰化縣立大城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 課程發展委員會 (111 下學期初會議)

- 一、 時間：112 年 2 月 4 日 10:10~10:30
- 二、 地點：校長室
- 三、 出席人員：(簽到欄不可空白，未到者請敘明理由或寫請假)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校長	王舜儀	王舜儀	主持人
家長會長	許志祥	許志祥	家長代表
教務主任	吳貞瑩	吳貞瑩	行政代表
學務主任	李吉純	李吉純	行政代表、健體代表
輔導主任	洪若審	洪若審	行政代表、社會代表
總務主任	蔡克成	蔡克成	行政代表
資訊組長	李宗霖	李宗霖	行政代表、自然代表
教學組長	吳柏皓	吳柏皓	行政代表
一年級級任	林愛惜	林愛惜	學年代表、生活代表
二年級級任	吳宜馨	吳宜馨	學年代表
三年級級任	林雅娟	林雅娟	學年代表、藝文代表
四年級級任	鄭安妤	鄭安妤	學年代表、綜合代表
六年級級任	謝銀芬	謝銀芬	學年代表、語文代表
五年級級任	陳佳信	陳佳信	學年代表、數學代表
資源班老師	黃盈甄	黃盈甄	特教代表

四、紀錄：吳柏皓組長

案由 01	下學期重要行事提請討論？
說明	資料如附件 1
決議	本案通過

案由 02	下學期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畫擬請討論
說明	資料如附件 2
決議	本案通過

案由 03	本學期推動教師公開授課工作內容提請討論
說明	資料如附件 3
決議	本案通過

教務主任：



校長：



附件 1

時間	星期	內容
2/13	一	開學
2/15	三	校務會議
2/18	六	補行上班上課（補 2/27 星期一彈性放假）
2/27	一	調整放假
2/28	二	和平紀念日放假一日
3/6	一	學習扶助課程開始
3/28. 3/29	二 三	一到六年級第一次評量
3/25	六	補行上班上課
4/3. 4. 5	一二三	兒童節及民族掃墓節放假
4/8	六	新生報到日（補 4/3 星期一彈性放假）
5/3	三	國語文競賽分區賽-作文
5/10	三	國語文競賽分區賽-演說 朗讀及字音字形
5/9. 10	二三	一到五年級第二次評量
5/29. 30	一二	六年級畢業考
6/14	三	畢業典禮
6/17	六	補行上班上課（補 6/23 星期五彈性放假）
6/22. 23	四五	端午節放假
6/26. 27	一二	一到五年級第三次評量
7/1	五	暑假開始
8/30	二	開學並正式上課

附件 2

編號	內容	主講者	日期
1	課室英文使用原則與理念	劉緯倫校長	3 月 1 日 13：30-16：30
2	校訂課程番茄農場參訪	林承翰先生	3 月 15 日 13：30-16：30
3	腸病毒演練研習	李吉純主任	3 月 22 日 13：30-16：30
4	兒少保知能研習	王舜儀校長	3 月 29 日 13：30-16：30
5	性別平等教育研習	洪若審主任	4 月 19 日 13：30-16：30
6	在地環境永續之鴨蜆共生研習	洪信德校長	4 月 26 日 13：30-16：30
7	食農藝術創作研習	林雅娟老師	5 月 3 日 13：30-16：30
8	【與原相遇】多元文化教師增能研習	葉川榮教授	5 月 17 日 13：30-16：30
9	數位閱讀及圖書館運用教學策略研習	張玉儒老師	5 月 31 日 13：30-16：30
10	特殊學生輔導暨認輔個案研討	洪若審主任	6 月 7 日 13：30-16：30

彰化縣 111 學年度大城國小實施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

1120302 課發會通過

一、 依據

- (一) 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實施要點。
- (二) 教育部「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實施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參考原則」。

二、 進行公開授課之人員(以下簡稱授課人員)如下：

- (一) 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任用、聘任之現職國民中、小學校長、授課專任教師及兼任行政職務專任教師。
- (二) 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聘任，聘期為 3 個月以上之代課、代理教師。

三、 下列人員有意願公開授課者，視同授課人員：

- (一) 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聘任之兼任教師。
- (二) 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聘任，聘期不足 3 個月之代課、代理教師。

四、 授課人員應在服務學校，每學年至少公開授課 1 次，並以校內教師觀課(以下簡稱觀課教師)至少 1 次為原則。

五、 授課人員於公開授課前，應共同規劃；其規劃事項，得包括共同備課、接受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觀課人員，以全程參與為原則。

六、 公開授課之實施方式如下：

- (一) 共同備課，得於公開授課前，與各教學研究會、年級或年段會議合併辦理；並得於專業學習社群辦理。
- (二) 公開授課時間，每次以 1 節為原則，得視課程需要增加節數。
- (三) 教學觀察時，授課人員得提出教學活動設計或教學媒體，供觀課教師參考；學校得提供觀課教師紀錄表件(附註)，以利專業回饋之進行。
- (四) 專業回饋(議課)，得由授課人員及觀課教師於公開授課後，就該公開授課之學生課堂學習情形及教學觀察結果，進行研討。

七、 公開授課，得結合學校定期教學觀摩、教師專業研習、課程與教學創新或教育實驗與計畫等辦理之。

八、 邀請家長參與教師公開授課或其他課程及教學相關活動，增進家長關心教師教學、學校課程及教學實踐，建立親師生共學之學校文化。

九、 衡酌學校特色與資源及校園文化，建立適合學校運作之公開授課方式。學校應提供或分享公開授課相關之研習課程，協助校長及教師實施公開授課。

十、 本辦法經課發會討論，陳報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師兼任
教務主任 吳貞瑩

校長

大城國小 王舜儀
校長